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nviro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2)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通告所載全部提呈之決議案已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投票表決之監票員。投票結果之詳情載列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i)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ii) 重選潘立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 (iii) 重選鍾劍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iv) 重選劉秦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v) 重選曹中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vi) 重選潘永業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vii)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viii)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來年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2.    | (i)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按通告第2(i)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ii)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按通告第2(ii)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購回其本身股份。*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 (iii) 批准按通告第2(iii)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 732,639,486<br>(100%) | 0<br>(0%) |

\*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39,385,743股，其為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的票數均超過50%，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董事姜森林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主持股東週年大會。除李剛先生及鍾劍先生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外，下列本公司董事(即潘立輝先生、曹中舒先生、潘永業先生及劉秦先生)透過實時通訊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剛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李剛先生(主席)、潘立輝先生、姜森林先生及曹中舒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劍先生、潘永業先生及劉秦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